

的财政体制，解决中央同地方的分配关系。

问：坚决推行和进一步完善利改税制度的基本目的是什么，其重大意义何在？

答：经济决定财政，财政影响经济。要实现我们党十二大确定的二〇〇〇年的奋斗目标，我们必须有计划地进行大规模的重点建设，特别是能源、交通等基础工业的建设。要进行这些建设没有资金是不行的。资金从何而来？当然，可以利用一部分外资，但基本的、主要的来源是依靠国营企业的资金积累。实行利改税第二步改革，把企业与国家的分配关系固定下来，企业的手脚放开了，企业同班组、个人之间可以实行各种形式的承包责任制，这就能真正打破分配上的平均主义，从而企业的活力也就能充分地发挥出来。经济发展了，国家的财源就茂盛了，进行重点建设就有了资金的保证，这对加速我国四化建设将产生极为深远的影响。我认为，这就是我们坚决推行和进一步完善利改税制度的基本目的，也是它的重大意义所在。

当然，利改税第二步改革方案也不会是十全十美的，它还要在实践中不断发展，不断完善。随着我国价格体系的逐步调整，税收制度亦将随之进行相应的调整，有些不合理的问题亦将逐步得到解决。

（原载1984年5月28日《人民日报》）



房维中谈《七五》期间处理好重点建设的几个问题

国家计委副主任房维中4月16日在《经济学周报》上发表《关于“七五”计划的宏观决策》一文。他说，搞好重点建设，在“七五”计划中具有突出的作用。一方面，如果能源交通建设，原材料工业的建设，以及智力开发上不去，不上一批建设周期长的大项目，那么九十年代的振兴、二十年翻两番就缺乏物质条件，等九十年代再上就来不及了。另一方面，如果建设规模安排不适当，超过国力的可能，又会造成经济的全面紧张，使经济发展再次出现曲折。

为了正确地处理好重点建设的问题，以下一些条件和做法是必要的：1. 适当地集中资金，使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一定规模，使国民收入中积累的比重保持在29%左右。2. 基本建设投资、更新改造资金和科技经费要结合起来，统筹安排。凡是可靠现有企业技术改造满足需要的，就不要搞新建。3.

中央必须集中必要的财力和物力，上一批大型的能源、交通和原材料的骨干工程。但是，不能上得过多，以免妨碍近期见效的各项工程的建设。应当鼓励和扶持地方多建设一些投资少、见效快的项目，特别

是能源、交通和原材料的项目，以适应当前生产发展的需要。4. 明确制定新建企业和现有企业改造的技术政策和工艺装备政策，防止陈旧技术工艺的沿袭和翻版。5. 要改变现行的基本建设管理办法，以切实提高投资的效益。尽可能地改变投资无偿使用为有偿使用，对建设工程实行招标，对投资使用实行大包干。6. 大胆地有效地利用外资，以弥补国内投资之不足，并引进先进技术。（时放摘）

少给点照顾 多给点自主权

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自治州州委书记杨正午，对向他采访的记者提了一个很有见地的问题：民族自治地区要有一定的自主权，以便从当地实际情况出发，试行一些特殊的政策，这样才有利于较快地改变民族地区的落后面貌。他说，自治州生产桐油，国内外都有名。目前，全州拥有桐林二百多万亩，只要管培得法，就能恢复到年产十多万担。但是，有关方面规定只能卖原料，不能搞加工。如果在国家计划指导下，按国家规定的产品质量标准；允许自治州自己也办一些桐油加工业，向国家交售油漆产品，不仅给国家增加税收，而且每斤桐油可增值二元以上，这一项收入，每年就可达三千万。现在国家每年给自治州财政包干固定补贴三千万，只要政策上给以放宽，自治州就可以不要国家这笔钱，自己解决问题。

（摘自“瞭望”1984年第10期）